

证券代码：603976

证券简称：正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7

债券代码：113624

债券简称：正川转债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正川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自2025年8月30日至2025年9月19日，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出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之情形，已触发“正川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正川转债”转股价格。
- 本次向下修正“正川转债”转股价格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98号《关于核准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05万张，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5,000,000元，期限6年。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50%、第二年0.70%、第三年1.20%、

第四年 1.80%、第五年 2.40%、第六年 3.00%。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224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4.05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6月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正川转债”，债券代码“113624”。

（三）可转债转股日期及转股价格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正川转债”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2021年11月8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初始转股价格为46.69元/股，最新转股价为45.77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因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正川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24日起由46.69元/股调整为46.38元/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6日披露的《关于权益分派引起的“正川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2、因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正川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21日起由46.38元/股调整为46.32元/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5日披露的《关于权益分派引起的“正川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3、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正川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19日起由46.32元/股调整为46.12元/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3日披露的《关于权益分派引起的“正川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4、因公司实施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正川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9月25日起由46.12元/股调整为46.02元/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披露的《关于权益分派引起的“正川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044)。

5、因公司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正川转债”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5 月 21 日起由 46.02 元/股调整为 45.77 元/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权益分派引起的“正川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二、本次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一)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 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 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触发情况

自 2025 年 8 月 30 日至 2025 年 9 月 19 日期间，公司股票已出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 之情形，已触发“正川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三、本次向下修正“正川转债”转股价格的审议程序

为支持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正川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正川转债”转股价格，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约定，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如股东大会召开时上述任意一个指标高于调整前“正川转债”的转股价格（45.77 元/股），则本次“正川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

为确保本次向下修正“正川转债”转股价格相关事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并全权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四、风险提示

本次向下修正“正川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正川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0 日